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第二季度

“反腐倡廉每季一课”的通知

各院级党组织：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反腐倡廉每季一课”要求，现就做好我校第二季度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教职工、学生党员必学内容

（一）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二）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讲话精神（已纳入3月基层党支部理论学习）；

（三）李希同志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工作报告；（已纳入3月基层党支部理论学习）；

（四）中共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处分违纪党员批准权限和程序规定》。

二、党员领导干部必学内容

（一）国务院第一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

（二）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

（三）工业和信息化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办法（试行）》的通知；

（四）《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领导人员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办法（试行）》

三、纪检干部必学内容

（一）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防治“灯下黑”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二）李希同志在全国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议上的讲话精神。

四、工作要求

1.加强统筹谋划。各院级党组织书记要将开展“反腐倡廉每季一课”作为加强本单位廉洁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三会一课”及党组织会议学习讨论等的重要内容，统筹谋划、一体推进。

2.坚持纵深推进。各院级党组织纪检委员要将推进“反腐倡廉每季一课”作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的履责要点，协助党组织书记开展相关工作的同时，及时提醒和监督各党支部完成学习任务。

3.规范有序开展。学习应注重“集体研学”与“个人自学”相结合，将学习情况如实记入中心组学习记录、党组织会会议记录、《党支部工作手册》等台账，并标明“反腐倡廉每季一课”。

4.加强考核评价。“反腐倡廉每季一课”开展情况将作为各院级党组织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的观测点，纳入年终全面从严治党考核体系。

纪委办、组织部、宣传部

2023年5月5日